

浙江财经大学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思政大数据应用开发

项目编号：QSZB-Z(F)-E22096(CS)

采购计划文号：[2022]25186 号

甲方（需方）：浙江财经大学

乙方（供方）：北京桃花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 浙江财经大学 委托，经竞争性磋商采购，确定 北京桃花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为 思政大数据应用开发 项目编号 (QSZB-Z(F)-E22096(CS)) 的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项目及合同价格

序号	名称	描述	单价 (人民币元)	数量	合计 (人民币元)
1	“运动啦”系统 (含人脸识别智能终端)	定制开发	¥195,000	1	¥195,000
2	学业预警	定制开发	¥95,000	1	¥95,000
3	寝室圈	定制开发	¥148,000	1	¥148,000
合同总价 (人民币元): ¥438,000 大写: 人民币肆拾叁万捌千元整 注: 1. 以上合同总价包括履行本项目服务所需的等一切费用。					

第二条：服务时间

乙方提供质保期间 2 年免费服务。质保期满后，每年的维保费用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5%，维保内容同质保期维保标准。

第三条：服务内容（具体细则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编写）

1. 服务时间：2022 年 6 月底完成交付并上线试运行。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他要求
 - 3.1 数据初始化
 - 3.1.1 基础数据从学校数据中台抽取，并提供数据同步更新机制，以保证智慧思政平台中相

关基础数据与学校数据中台的一致。

3.2 培训辅助上线

现场培训并全程辅助系统上线，通过在线答应、电话咨询、现场辅导等方式。

3.3 售后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针对采购人的不同的需求和建设的不同阶段，制定有针对性的运行保障方案，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向采购人提供充分考虑使用者利益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模式。供应商关于售后服务的描述应具体包括如下几方面：

3.3.1 故障响应效率

平台运行环境出现故障或意外情况导致平台不能正常运行时，供应商应提供故障响应的承诺描述，包括针对不同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和响应内容。

供应商应承诺在售后服务期内，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服务，出现软件平台故障要能及时响应处理和解决，发现问题 1 小时响应，2 小时内提供应急解决方案。影响平台正常使用的问题在采购人提出后 8 小时内修复；平台安全漏洞的修复，要在采购人提出后 24 小时内解决。

3.3.2 运行保障能力

充分说明运行保障能力，包括技术支持队伍、能力配置、人员配置、机构情况等。

3.3.3 应用软件服务

供应商应确保本次招标的平台安全稳定的运行，并承诺提供质保期间（2 年）免费服务。质保期满后，每年的维保费用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5%，维保内容同质保期维保标准。

方案中应对服务的范围和内容进行详细阐述，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3.3.3.1 缺陷管理

针对本次招标的各类平台中存在的 bug、缺陷，不论在保期内、外，供应商均应持续提供修正与消缺服务。

3.3.3.2 应急故障处理

平台运行环境出现故障或意外情况导致平台不能正常运行时，供应商响应的情况描述，包括针对不同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和响应内容。

3.3.3.3 性能优化服务

提供软件升级服务及系统性能优化服务。

3.3.3.4 定期巡检服务

每月对项目相关平台巡检一次。

3.3.3.5 安全整改服务

包括对安全厂商、上级部门的漏扫报告进行一对一资深技术分析、处理，对安全问题提供书面的正式回复报告，安全补丁主动更新服务。

3.3.3.6 文档服务

整个服务过程均需有完善的文档记录，便于跟踪、分析问题；对各项服务提供详细的书面报

告，包括故障处理报告、健康巡检报告、平台性能检测调优报告、维护总表报告、服务年度报告等。

3.3.3.7 运行支持

对平台运行过程中师生用户及业务部门的问题提供解答和问题解决跟踪，对于关键业务点的上线推广与运行提供现场保障。

3.3.4 服务请求流程

供应商需对用户支持或维护请求处理的流程进行详细描述。

3.3.5 服务请求方式

对采购人与供应商联系沟通的方式进行详细描述，以方便采购人便利的获取各类即时的和非即时的服务支持。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请求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热线电话和联系人、联系单位信息、信函/传真、电子邮件。供应商是否设有用户投诉受理电话，对用户的意见做出反应。如果有用户投诉受理电话，请描述以下内容：电话号码（或传真）、投诉中心负责人和受理答复时间。

3.4 提交的成果及知识产权

3.4.1 提交的成果

在软件开发过程中，供应商应按照软件开发要求形成全面详尽的技术资料，确保技术资料的一致性和完整性，并分阶段按时提交。

(1) 前期阶段：《项目开发计划》

(2) 需求分析：《软件需求分析说明书》

(3) 应用系统设计：《概要设计文档》、《详细设计文档》

(4) 数据库设计：《数据库设计文档》、《数据库编码说明》

(5) 软件测试：《软件系统测试方案》、《软件系统测试报告》、《用户操作手册》、《软件系统安全测试报告》

(6) 系统验收：《项目总结报告》、《系统配置部署》、《系统管理员手册》。

(7) 培训：《培训计划》、《培训材料》

(8) 其他：《项目工作月报》

3.4.2 知识产权

在本项目软件开发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果（包括计算机软件、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件等）的知识产权采购人独享，共性技术双方共享。

3.5 现场勘查

响应前，供应商可自行派人入校了解学校现状。

现场联系人：喻老师；联系电话：0571-87557475。

3.6 系统验收

本项目具体开发内容需与业务部门做一对一调研，并出具详细的调研报告，最终项目的验收以需求调研报告为准。

本项目验收将严格按照采购内容详细需求及需求调研报告中要求的各项功能逐项进行测试，所有功能参数都必须达标实现，并稳定试运行一个月以上；满足以上要求才视为项目验收合格，否则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采购合同并保留追究赔偿的权利。

第四条：履约保证金和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2.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间无违约情形的，项目验收结束后，于一周内退还（不计息）；
2. 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且供应商已向甲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的，甲方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50%；项目履约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50%。
4. 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降低预付款比例（预付款保函同步调整）。

第五条：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六条：知识产权及第三方权利保障

乙方应保证乙方及乙方员工所提供的本协议之服务内容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肖像权及其他权利。

第七条：验收

1. 乙方服务期满后应对服务内容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交甲方。
2.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乙方需负责安排专门人员向甲方做服务项目总结和汇报，并协助甲方一起检验资料，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做最终验收。
3. 乙方负责对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本合同制作完整的验收报告，甲方负责组织专家验收，验收时间：2022年8月30日前。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提供服务并保证质量。因乙方违反“服务内容”之任一内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予以整改，乙方存在不予整改、整改后不符合甲方要求、合同期内累计出现整改情形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之规定的, 乙方应消除影响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甲方有权视情况决定单方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4. 甲方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和维权成本(公证费、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等)。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纠纷, 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协商, 协商不成时, 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询标澄清、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 甲方执六份, 乙方执一份, 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甲方(需方): (公章) 浙江财经大学	乙方(供方): (公章) 北京桃花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签字)	乙方代表: (签字)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 18 号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 9 号院东区 8 号楼 12 层
电话: 0571-87557012	电话: 010-62615717
开户银行: 建行杭州文西支行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帐号: 33001616781050001155	帐号: 20000027356100012586494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 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签字)	
地址: 杭州市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1 楼	
电话: 0571-87666117	
鉴证日期: 2022 年 7 月 5 日	